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0 年)

二〇二一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就本公司所知，目前没有迹象表明已发行且尚在存续期的公司债券未来按期兑付本息存在风险。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本报告中的“重大风险提示”等有关章节。

与本公司最近一年《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相比，本公司主要更新了2020年度财务数据等内容。

除以上内容更新外，本公司的风险与最新的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无重大变化。本公司现有风险具体如下：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货币政策、资金供求关系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市场利率变动将直接影响债券的投资价值。由于本公司发行的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在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存续期内，如果未来市场利率发生变化，可能会给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带来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在交易所挂牌后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此外，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对象为合格投资者，且不超过200人。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合格投资者需要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限定的资质条件。此外，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在特定合格投资者之间进行流通转让，可能会出现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甚至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债券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如果本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受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本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影响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四）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质情况较好，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发行人在近两年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过程中，公司亦将秉承诚实守信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如果由于公司自身的相关风险或不可控制的因素导致公司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影响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五）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最新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债券的偿还做出的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的任何判断。虽然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但在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评级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主体信用评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和有息负债余额较高的风险

近两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5.68%和66.77%；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2,335,340.44万元和2,453,464.00万元。发行人的负债主要为银行借款和债券等刚性有息负

债，资产负债率总体偏高，债务负担较重。如果发行人不能将资产负债率控制在适当的范围或有息负债持续增加，将可能限制公司进一步融资的空间，进而对企业未来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近两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短期有息债务余额合计分别为 518,240.44 万元和 451,484.00 万元，分别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91.38%和 85.24%，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23.67%和 19.31%；占比相对较高，发行人面临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3、中长期偿债压力持续加大的风险

近两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919,350.00 万元和 1,074,230.00 万元，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700,000.00 万元和 730,000.00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永续中票）分别为 197,750.00 万元和 197,750.00 万元。近两年，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0.74 和 0.71，数值较低，主要系资本化的利息支出较大。未来若发行人的债务规模未降低甚至持续扩大，将存在中长期偿债压力加大的风险。

4、应收款项回收及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近两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21,059.61 万元和 221,079.0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63%和 6.31%；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16,115.30 万元和 135,800.8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48%和 3.88%；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计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10.12%和 10.19%。如果相关单位未来资金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应收款项的回收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其中，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南京市化工园区管委会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99,573.61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87.47%，主要是由应收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结算金构成；发行人应收账款集中度较高。如果南京市化工园区管委会支付能力下降或提升不达预期，发行人应收款项的回收将存在不确定性。

5、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的风险

近两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133,904.50 万元和 1,136,687.6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02%和 32.47%，占比较大。其他非流动资产为发行人为南京市化工园区管委会实施园区土地开发而与发行人产生的拆迁费用垫付；但如果南京市化工园区管委会支付能力下降或提升不达预期，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偿还时间将会较长，可能会给发行人的资金周转造成不利影响。

6、关联交易的风险

发行人与关联方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其中，发行人接受管委会的委托，从事园区内的园区管理及服务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除园区管理及服务外，发行人形成的主要收入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结算收入，均由南京市化工园区管委会筹措资金支付，存在关联交易；又因南京市化工园区管委会实施园区土地开发与发行人产生代垫款，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较大。未来如发行人关联交易政策出现变动，可能产生不公平交易、利润转移等行为，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7、股东占用资金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股东江北国资（持股比例为 88.29%）和南京六合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持股比例为 0.42%）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12,600.00 万元和 1,501.7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2%和 0.04%，占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8%和 0.13%。上述股东资金占用均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但若未来占款迟迟未回收，或者占款金额不断增加，将进一步增大资金占用风险。

8、存货余额较大和跌价的风险

近两年末，发行人的存货余额分别为 714,236.37 万元和 777,395.72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1.43%和 22.20%，金额和占比相对较高。发行人的存货构成以开发成本为主，变现需要一定的时间，对于流动负债的偿付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目前发行人的存货暂未计提跌价准备；但其中的土地开发成本主要为 2007 年以前开发的土地未结转部分。发行人存货中项目周期相对较长，面临一定存货跌价风险。

9、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近两年，公司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0%和 1.91%，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偏低。相关盈利指标总体水平偏低，主要系由于近年来发行人资产规模增长较快，收入增长未能与资

产增长速度相匹配。如果未来公司盈利能力未能得到有效改善，将对公司盈利和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10、资产周转能力较弱的风险

近两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98次/年和0.95次/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25次/年和0.24次/年，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07次/年和0.06次/年，资产周转能力维持在相对较弱水平。如果未来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未能得到有效改善，将对公司盈利和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11、期间费用较高的风险

近两年，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16,055.37万元和22,459.4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66%和10.65%。期间费用较高会削弱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12、对外担保导致的或有负债风险

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6.75亿元，占同期末净资产的5.80%。被担保人均均为江北新区内的地方国有企业（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经济适用住房发展中心），较为集中。虽然目前被担保公司处于正常经营阶段，但仍不能排除未来出现经营困难、无法偿还发行人担保债务的情况，从而导致发行人出现代偿风险的可能。

13、资产受限带来的风险

发行人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等。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用公司子公司南京化学工业园公用事业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化工园玉带片区聚烯烃催化剂产业项目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形成蒸汽收入及相关业务应收账款提供担保向银行借款，借款余额为327,400.00万元；除上述受限外，发行人其他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14,232.49万元，占同期末发行人总资产的0.41%、净资产的1.22%。如果对应的债务发生违约行为，发行人有可能因此失去对用于抵质押资产的控制权，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14、经营性现金流对债务的保障能力较弱的风险

近两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257.15万元和37,596.36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入分别为268,455.53万元和258,738.92万元，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2,335,340.44万元和2,453,464.00万元，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0.11和0.11，比例较小。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有效的控制有息负债的增长并不断提高获取现金流入能力，则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公司存在经营性现金流对债务的保障能力较弱的风险。

15、发行人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承担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原南京化学工业园区，以下简称“园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同时利用园区的管廊、管线和铁路线等为入驻企业提供公用事业、物业租赁及铁路运输等服务。2019年，随合并范围扩大及江北新区建设发展需要，公司新增市政环卫绿化业务及经营性项目建设，业务区域范围扩展至江北新区，未来建设任务预计较重。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启动后，将产生较大的资本支出，可能对发行人未来资金周转产生一定影响。如果将来宏观政策和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加重发行人的财务负担，影响其资金周转和及时偿付债务。

16、所有者权益变动的风险

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余额为197,750.00万元，为发行的10亿元5+N年期的“16宁化工MTN001”、5亿元5+N年期的“17宁化工MTN002”和5亿元5+N年期的“17宁化工MTN004”。因上述永续中票的条款中没有包括交付现金及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单位的合同义务，也没有包括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单位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因此在会计处理上符合确认为权益工具的条件，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项目下。若上述永续中票后续触发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面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风险。

17、投资收益占营业利润的比例较大的风险

近两年，发行人获得的投资收益分别为2,217.23万元和13,460.23万元，占当期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8.17%和60.75%。发行人报告期内各年份的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该年的收益。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股权投资的企业出现财务状况恶

化、亦或出现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发行人投资收益下滑，将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18、再融资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园区服务与建设主体，园区开发存在资金集中投入，回笼周期长的特点，造成现阶段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状态欠佳。预计发行人短期内经营性业务盈利能力仍难以覆盖投资和偿债需求，上述资金缺口或将持续依赖外部融资。若未来市场融资环境恶劣或发行人资信情况变差，将使发行人外部融资渠道受阻，从而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带来较大影响。

（二）经营风险

1、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负责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任务，而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验收要求高的特点，资金、技术、天气等方面因素带来的潜在风险，都会随着工程施工期的增加而放大。如果在管理和技术等方面出现重大失误，可能对整个工程的质量和效益产生影响。

2、设施收费标准变动风险

发行人下属企业涉及铁路、管廊租赁等城市基础设施及公用事业项目。由于其收费标准及调整多由政府主管部门按照相关程序确定，收费标准能否随物价的上涨而及时调整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经济效益。

3、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发行人公用事业服务收入主要通过外购蒸汽、水等，销售给园区内化工企业来获得，如果这些外购原料的价格未来上涨，而发行人销售价格不能及时调整，将会造成利润空间下降的风险。

4、区域经济发展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集中于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同时根据江北新区建设发展需要逐步扩大至江北新区范围内的其他区域。其中，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是江苏沿江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江苏区域经济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趋势对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的发展，乃至发行人经营项目的经济效益影响较大。如果江苏区域经济发展情况停滞，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经济发展乏力，招商引资可能会有一定程度滑坡，若入园企业的数量增速放缓，已经入园企业的生产减少，势必减少对发行人所提供的水、电、蒸汽等的需求用量，进而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5、化工产业周期波动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是以石油化工为主的专业开发区，产业形态集中，园区发展情况会受到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特别是化工行业发展状况的影响。如果经济出现不利波动，可能会使化工行业发展放缓或衰退，投资规模和收益将在一定程度上缩水，园区化工企业经营状况将受到不利影响。发行人主营业务中约 80% 的收入来自于为园区化工企业提供水、电、汽及资产租赁等管理服务，如果园区化工企业经营状况受行业周期波动发生行业性减产、亏损，将会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

6、市场竞争风险

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是继上海化学工业园区之后，我国第二个获国家批准的重点石油化工基地。园区有很强的区位优势、雄厚的产业基础、良好的基础设施以及丰富的技术人才资源，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但是，发行人同时面临周边各类化工园区的激烈竞争，如果发行人不能在基础设施服务、人才吸引力等核心竞争因素上保持竞争力，则可能会产生园区内企业外流，进而会对公司的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7、产能扩展的风险

园区化工产业集聚，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对园区基础设施的投入。但如果入园企业的引进不能达到预期效果，将有可能出现大量投资的产能无法释放的风险。

8、园区安全生产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主要从事石油化工行业，由于化工企业生产的大多是高危化学品，存在较高的生产风险，安全管理要求较高。发行人作为园区管理公司，承担着园区安全管理职责。南京化工园的企业多为国际和国内知名的化工企业，安全意识和运营管理水平均处于先进水平。但是当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以及其他不

可预见的困难或情况造成安全问题时，可能影响园区的运营及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同时，如果园区企业发生安全生产问题，其生产经营必将受到影响，进而影响到园区税收收入，不利于园区及发行人的发展。

9、定价能力较弱风险

发行人主要为园区企业提供公用工程一体化服务，服务产品价格水平的变动范围受到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近年来，为了支持园区企业的发展，服务产品的价格未及时调整。未来年度，发行人可能继续面临定价能力较弱风险，从而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发行人经营业绩的提升。

10、发行人服务区域变动的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现归属于南京江北新区。南京江北新区 2015 年 6 月 27 日由国务院批复设立，是全国第 13 个、江苏省唯一国家级新区；包括南京市浦口区、六合区和栖霞区八卦洲街道，覆盖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京海峡两岸科技工业园、浦口经济开发区、六合经济开发区等 5 个国家级、省级经济开发园区和南京港西坝、七坝 2 个港区，规划面积 788 平方公里，涉及江北 17 个街道，总人口 148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30 万人。2019 年，随合并范围扩大及江北新区建设发展需要，发行人新增市政环卫绿化业务及经营性项目建设，业务区域范围扩展至江北新区。故发行人的服务区域可能因江北新区地方国有企业改革的影响而发生变化。

（三）管理风险

1、因回购引起的公司股权结构变化的风险

2017 年 12 月，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国资公司和南京扬子国资公司签署了《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确认了在特定情形下将由南京江北新区国资公司向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支付转让价款，受让其持有的目标股权。特定情形主要为未 IPO 上市、投资期各年的利润分配未达到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30BP、其他破产清算等事宜。其中，涉及 IPO 上市的要求主要为：自首次增资后满 60 个月，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的申请未能取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者未取得国资委及证监会批准，或者因为其他原因未能实施，并且各方未就延期达成一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暂未发现南京江北新区国资公司无法履约的迹象；但一旦发生上述情况，发行人股权结构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可能进一步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

2、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作为控股型公司，其中不少建设项目通过下属子公司开展，对此，发行人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内控管理制度。若发行人未能有效地贯彻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未能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的管理，导致项目未能顺利执行，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投资决策与管委会相关性较高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江北国资，实际控制人为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发行人业务开展区域在江北新区范围内，其投资决策与江北新区管委会的整体管理密切相关。如果发行人决策层的经营策略受江北新区管委会影响，使得策略的制定不完全从发行人自身角度出发，则有可能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实际控制人变动风险

2014 年 6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南京市化工园区管委会变更为南京市国资委；后 2016 年 3 月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正式成立，2016 年 12 月南京扬子国资公司股权完成变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南京市国资委变更为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实际控制人的变化，在一定程度上可能会影响到公司重大投融资、重要人事等方面的决策，可能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决策权、经营管理权分属于股东会、董事会等，并按照公司章程有序运转。高管人员身体健康、失联等突发事件的发生会对现行公司治理结构产生影响，从而改变公司现有治理结构，甚至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

（四）政策风险

1、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基础设施行业项目投资规模大，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对于信贷等融资工具具有较强的依赖性。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变动，可能对发行人所从事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业务产生影响。未来，若政府采取紧缩的货币政策，可能使得发行人通过信贷等工具融资难度增加，从而可能使发行人从事的项目建设受到不利影响。

2、优惠政策取消风险

园区内有很多的外资企业，外资企业入园一般都会综合考虑多方面的问题，如园区的产业配套是否完善，基础设施是否到位，物流运输是否便捷高效，经营成本是否符合预算等。对待外资的税收政策，对于吸引外资的集聚有一定的影响力。国税总局于2010年12月1日宣布，从12月1日开始，中国将对境内的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及外籍个人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这标志着改革开放以来在华外资企业一直享有的“税收优惠时代”宣告结束。十年前，外资企业进入中国是看中这里较低的生产成本，今天进入中国则为了参与中国经济快速发展所带来的发展机遇和庞大市场需求，但是，税负的增加一定程度上仍会影响外资对中国的投资兴趣，对产业的集聚可能产生延缓效应。

目前，国家对开发区实行的优惠政策，如税务减免政策、区内产品进出口政策等，为化学工业园区和发行人的迅速发展提供了重要的保障，但是如果将来优惠政策发生较大变动甚至被取消，将对开发区的发展造成一定影响，进而影响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快速、稳定发展。

3、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目前主要从事园区经营管理业务和园区基础设施的建设，受到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支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从事园区的建设、经营业务在我国仍然是一个新兴行业，由于该行业经营中含有一定的固定资产投资业务，因此会受到国家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影响。

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了八项主要任务，即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促进传统行业转型升级、发展化工新材料、促进两化深度融合、强化危化品安全管理、规范化工园区建设、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扩大国际合作，并以十项重大工程（重点领域）作为规划实施的抓手。化工行业受国家政策影响波动较大，目前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分两大片区，长芦片区围绕扬子、扬巴发展上下游化工产业，长芦区内100多家化工企业，涵盖石油化工、高分子材料、医药化工、精细化工等；玉带片区，拟建设多个大型石化联合项目。若未来国家对石油化工，或者医药化工等产业进行限制，将会一定程度上影响相关产业的发展，不利于相关产业企业的集聚。

4、环保政策风险

发行人所在园区主要从事石油化工行业，该行业在生产过程中通常污染较重，对环境保护的要求较高，因此该行业的准入和发展会受到国家环保政策的影响。如果国家调整环保政策标准，提高化工行业环境保护要求，这将从准入门槛和生产要求等方面对入园企业有所限制，从而影响到发行人的经营发展。

5、土地严控风险

发行人主要业务为园区管理及服务，“买方”为园区企业。国家实行严控的土地政策，如将新增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包括占用农用地和未利用地）纳入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未取得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不得通过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不得批准建设项目用地等，会对园区的招商引资工作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到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园区未来能否取得足够可供开发的土地资源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又好又快发展。

6、地方政府债务政策风险

国家严控地方政府债务，特别是对政府融资平台融资出台了大量限制政策。2017年4月26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司法部、人民银行、银监会和证监会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号），要求全面组织开展地方政府融资担保清理整改工作、切实加强融资平台公司融资管理、规范政府与社会资本方的合作行为、进一步健全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等。2017年5月28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资的通知》（财预〔2017〕87号），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上述规定隔断了地方国有企业

与地方政府信用关联性，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虽然发行人不属于政府融资平台，但作为地方政府实际控制的地方国有企业，若相关政策持续收紧，可能会对企业未来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融资产生一定的限制。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12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13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3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13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13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14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4
六、 中介机构情况.....	15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16
一、 债券基本信息.....	16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21
四、 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五、 偿债计划.....	24
六、 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25
七、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7
八、 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27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29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29
二、 投资状况.....	33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33
四、 公司治理情况.....	3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33
第四节 财务情况.....	3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4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4
五、 资产情况.....	36
六、 负债情况.....	3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0
八、 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4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0
第五节 重大事项.....	41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41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41
三、 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41
四、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41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4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2
三、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绿色/扶贫/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4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2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42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2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43
财务报表.....	4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5
担保人财务报表.....	58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江北建投	指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证券	指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扬子国资	指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北国资	指	南京江北新区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
近两年	指	2019年和2020年
近两年末	指	2019年末和2020年末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北建投
外文名称（如有）	Nanjing Jiangbei New Area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NJCI
法定代表人	熊福旺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江北新区长芦街道方水路 168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浦口区天浦路 1 号 3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0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1559217322@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熊福旺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天浦路 1 号 3 号楼
电话	025-58539019
传真	025-58539019
电子信箱	1559217322@qq.com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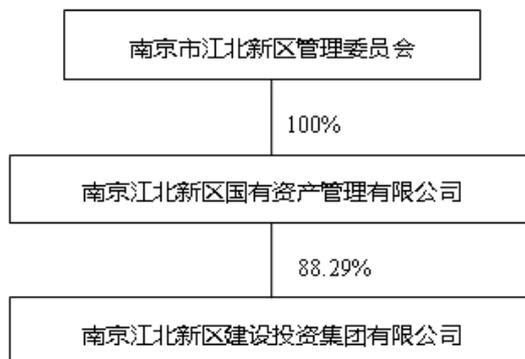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 场所网站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年度报告备置地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天浦路 1 号 3 号楼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南京江北新区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信息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1、根据扬子国资于2019年11月21日出具的《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及资产注入相关事项的公告》，2020年6月底前，扬子国资拟将其持有的江北国资51%的股权分2步划转给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第一步拟在2019年12月31日前，扬子国资将持有的江北国资2%股权划转给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此次股权划转后，江北国资股权结构变更为扬子国资持股49%、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持股51%；江北国资不再作为扬子国资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第二步拟在2020年6月底前，扬子国资将持有的江北国资49%股权全部划转给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扬子国资将不再持有江北国资股权。

2、2020年9月10日，发行人通过传签的方式召开2020年临时股东会议，一致通过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江北新区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3,637,110.60元；南京江北新区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南京江北新区化工产业转型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作价104,362,889.40元（2019年度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发行人于2020年9月22日在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办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60.00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江北国资的股权结构已变更为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持股100%。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发行人有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	现任职务 [□]	任期 [□]	持有发行人股份/权和债券的情况 [□]
凡卫卫 [□]	副总经理 [□]	2020.06-2021.06 [□]	否 [□]
李兵 [□]	副总经理 [□]	2020.06-2021.06 [□]	否 [□]
张勇 [□]	副总经理 [□]	2020.06-2021.06 [□]	否 [□]
李杰 [□]	副总经理 [□]	2020.06-2021.06 [□]	否 [□]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铭，黄国霞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7660.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3
名称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89 号
联系人	鲁建奇
联系电话	025-58519354

债券代码	163553.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2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26 楼
联系人	禹辰年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债券代码	162051.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5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26 楼
联系人	禹辰年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债券代码	151692.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4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26 楼
联系人	禹辰年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债券代码	151090.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2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26 楼
联系人	禹辰年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63553.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2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67660.SH
2、债券简称	20 建设 03
3、债券名称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10 月 2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正式起息，报告期内暂不涉及兑付兑息，下一付息日为 2021 年 10 月 27 日。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63553.SH
2、债券简称	20 建设 02
3、债券名称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20 年 5 月 25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5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5 月 2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正式起息，报告期内暂不涉及兑付兑息，下一付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62051.SH
2、债券简称	19 建投 05
3、债券名称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4、发行日	2019 年 8 月 29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已于2020年8月31日（2020年8月29日为星期六，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向债券持有人按时足额支付上一计息年度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51692.SH
2、债券简称	19 建投 04
3、债券名称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19年6月13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2年6月13日
7、到期日	2024年6月13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6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已于2020年6月15日（2020年6月13日为星期六，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向债券持有人按时足额支付上一计息年度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51090.SH
--------	-----------

2、债券简称	19 建投 02
3、债券名称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19 年 1 月 18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1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期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2020 年 1 月 18 日为星期六，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向债券持有人按时足额支付上一计息年度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7660.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在监管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门管理，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由财务部安排专人负责上述事项的有关工作。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10.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并符合募集说明书的使用约定。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	不适用

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3553.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在监管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门管理，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由财务部安排专人负责上述事项的有关工作。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兑付 15 宁化工私募公司债 1.75 亿元；兑付 17 宁化 02 私募公司债 3.25 亿元。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并符合募集说明书的使用约定。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2051.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资金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6.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6.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并符合募集说明书的使用约定。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1692.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4
------	----------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资金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6.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6.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并符合募集说明书的使用约定。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1090.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资金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良好，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了申请和审批手续，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8.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8.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流程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并符合募集说明书的使用约定。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内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3553.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2
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年5月20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http://www.sse.com.cn/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主体信用等级 AAA：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债券信用等级 AAA：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维持，未对投资者权益产生不利影响，未对投资者适当性产生影响

报告期内，除新发行债券 20 建设 02 外，本公司存续期内的公司债券均为私募公司债券，未进行评级。

此外，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收到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6 宁化工 MTN001、17 宁化工 MTN001、17 宁化工 MTN002、17 宁化工 MTN004、18 江北建投 MTN001、18 江北建投 MTN002 与 19 江北建投 MTN001 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20]100018】，上海新世纪决定将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上调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出具《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体信用评级发生变化的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

（二）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情况

1. 保证担保

1) 法人或其他组织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抵押或质押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方式增信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7660.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3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和募集资金专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63553.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2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和募集资金专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62051.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5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和募集资金专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51692.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4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和募集资金专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51090.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2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和募集资金专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是

五、偿债计划

（一）偿债计划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7660.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3
偿债计划概述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下一付息日为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	是

相关承诺执行	
--------	--

债券代码：163553.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2
偿债计划概述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下一付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62051.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5
偿债计划概述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下一付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29 日。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51692.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4
偿债计划概述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下一付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13 日。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债券代码：151090.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2
偿债计划概述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期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已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偿付。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六、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7660.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3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本期债券设置了偿债专项账户，在兑付兑息中，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通过该账户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本期债券报告期内暂不涉及兑付兑息。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63553.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2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本期债券设置了偿债专项账户，在兑付兑息中，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通过该账户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本期债券报告期内暂不涉及兑付兑息。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62051.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5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已按照要求提取本期债券应付利息，并已于2020年8月31日（2020年8月29日为星期六，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向债券持有人按时足额支付利息。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51692.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4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已按照要求提取本期债券应付利息，并已于2020年6月15日（2020年6月13日为星期六，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向债券持有人按时足额支付利息。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51090.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2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已按照要求提取本期债券应付利息，并已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向债券持有人按时足额支付利息。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七、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67660.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3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南京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本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持续督导本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本期债券 2020 年 10 月发行，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3553.SH
债券简称	20 建设 02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本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持续督导本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本期债券 2020 年 5 月发行，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2051.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5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本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持续督导本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债券代码	151692.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4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本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持续督导本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债券代码	151090.SH
债券简称	19 建投 02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本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持续督导本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	--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与管理；公用基础工程开发；房地产开发咨询服务；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及配套设备供应；机电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通讯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销售；高新技术产品研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具体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园区管理及服务；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成片开发转让；市政环卫绿化。公司主要服务范围为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在该园区的开发建设和管理服务方面具有一定的垄断优势。2019 年，随合并范围扩大及江北新区建设发展需要，公司新增市政环卫绿化业务及经营性项目建设，业务区域范围扩展至江北新区。

园区管理及服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参照国际通行的“公用工程岛”模式，在长芦片区和玉带片区分别建有统一的公用工程中心，集中工业水厂、污水处理厂、热电联供与工业气体装置等主要公用设施，为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内的企业统一提供生产所需的公用设施配套服务。目前美国的塞拉尼斯、美国空气化工、德国瓦克、英国 BP 公司、荷兰帝斯曼、日本三菱瓦斯等一批著名的跨国化工企业已经在该园区建立生产基地。公司利用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的“高速公路”—管廊优势、园区的“隧道”—管线优势、园区的铁路专用线运输优势，开展化学品专业运输管廊、污水处理、热电联供、货物运输等多项公用工程一体化服务，延长自身产业链，提高业务附加值。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已经形成石化、碳一两大产业链为主要支撑的现代化化工产业体系，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了市场空间。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是公司产业发展战略中的一项重要业务。公司自成立以来，承担了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近 23 平方公里的道路、管线等工程建设。多年的园区建设和经营让公司在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中积累了更多经验。未来几年公司将继续从自身优势出发，依托园区，凭借技术优势、经验优势，做好园区内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土地成片开发是公司成立初期的传统业务，但根据公司与南京市化工园区管委会于 2007 年签订的《财务结算协议》，公司自 2007 年 7 月 1 日后不再承担园区土地开发任务。因此，近年来公司的此项业务规模逐步缩水，目前尚有的土地成片开发转让收入主要为 2007 年以前开发的土地逐步转让所形成。在存量土地逐步转让后，公司将不再有此项业务收入。

市政环卫绿化配套服务业务是 2019 年公司新增业务板块，主要由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南京化学工业园市政绿化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大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大厂市政公用有限公司和南京绿环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公司市政环卫绿化业务内容主要为绿地养护、道路保洁、环卫设施管养、市政设施维修及河道清理等，业务对象主要为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局。

3、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近年来，我国沿海、沿江的一些地区利用自身航运、交通、水源、环境的优势，大力实施化学工业园区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具有代表性的主要有：上海化学工业区、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天津开发区化学工业区、宁波化学工业区等。中西部一些地区在参考东部经验的基础上，也在筹划设新的化学工业园区。根据不完全统计，我国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建设的化学工业园区约 300 余家，但化学工业总体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较大差距，特别是结构性矛盾十分突出，集约发展程度偏低，产业布局分散，具有高新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精细化工产品比重较少。此外，环境污染也是化工行业面临的棘手的难题。从国际大型化学工业园区发展经验来看，拥有先进的经营管理理念、完备的上下游产业链、安全有效的物流运输渠道、优良的园区环境和配套设施的化学工业园区代表了国内化学工业园区未来发展的方向。

4、所处的行业地位

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于 2018 年 3 月由原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发展而来，是南京市及江北新区为做优做强新材料支柱产业，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材料生产基地而设立的专业特色园区。作为继上海化工园区之后成立的第二个国家级的大型石油化工园区，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的外部竞争优势明显，主要竞争压力来源于上海化工园区，具体表现在产业链、招商引资和运输出口方面。上海化工园区已形成石化、氯化工产业链，凭借上海港的天然优势，外向出口经济占主导，招商引资吸引力大；南京化工园区业已形成以乙烯、醋酸、氯化工为三大支柱产业，也是通江达海，依托长江黄金水道，发达的铁路、公路网络，出口也很便利，加之腹地市场广阔，有一定平衡发展基础。

此外，2019 年 8 月，国务院印发《中国（山东）、（江苏）、（广西）、（河北）、（云南）、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其中，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实施范围 119.97 平方公里，涵盖南京、苏州、连云港 3 个片区。而南京片区 39.55 平方公里所在地为南京江北新区，涵盖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建立，将进一步促进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园区管理及服务	164,394.08	145,505.43	11.49	77.97	167,515.62	139,861.98	16.51	79.92
市政基础设施承建	6,492.37	5,946.41	8.41	3.08	10,289.73	9,626.36	6.45	4.91
土地成片开发转让	-	-	-	-	1,591.12	1,072.40	32.60	0.76
市政环卫绿化配套服务	38,644.49	28,821.40	25.42	18.33	28,891.99	19,541.35	32.36	13.78
其他业务	1,322.68	107.08	91.90	0.63	1,308.47	104.98	91.98	0.62
合计	210,853.61	180,380.32	14.45	-	209,596.93	170,207.08	18.79	-

2.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或分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公用事业	149,966.65	132,845.06	11.42	1.60	3.94	-2.00
资产租赁	9,587.84	8,962.34	6.52	-35.96	-0.17	-33.51
铁路运输	4,839.59	3,698.03	23.59	-1.97	20.11	-14.05
市政基础设施承建	6,492.37	5,946.41	8.41	-36.90	-38.23	1.96
土地成片开发转让	-	-	-	-100.00	-100.00	-
市政环卫绿化配套服务	38,644.49	28,821.40	25.42	33.76	47.49	-6.94
其他业务	1,322.68	107.08	91.90	1.09	2.00	-0.08
合计	210,853.61	180,380.32	14.45	-	-	-

3.经营情况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服务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变动比例超过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业务情况，分别说明相关变动的原因。

注 1：资产租赁业务：该板块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5.96%，主要系原向江北新区管委会收取的部分资产使用费现向子公司公用事业收取，该收入合并抵消。且受 2020 年疫情影响，向新材料科技园区内企业收取的资产租赁费用有所下降。

注 2：市政基础设施承建业务：该板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36.90%，主要系受工程进度影响确认收入减少所致。

注 3：土地成片开发转让业务：该板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超过 30%，主要系发行人 2020 年度未确认土地成片开发转让业务的收入。

注 4：市政环卫绿化配套服务业务：该板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超过 30%，主要系因江北新区建设发展需要，市政环卫绿化及配套服务业务区域范围扩展至江北新区，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快。

（三）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0,537.70 万元，占报告期内销售总额 38.2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报告期内销售总额 0%。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超过报告期内销售总额 30%的披露销售金额最大的前 5 大客户名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提供的主要产品/劳务	销售金额
南京金陵亨斯迈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蒸汽、供水、管廊租赁	25,471.52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蒸汽、供水、管廊租赁	20,216.59
德纳（南京）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蒸汽、供水、管廊租赁	16,754.68
塞拉尼斯（南京）化工有限公司	供应蒸汽、供水、管廊租赁	10,083.33
南京极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蒸汽	8,011.58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8,465.83 万元，占报告期内采购总额 89.1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报告期内采购总额 0%。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超过报告期内采购总额 30%的披露采购金额最大的前 5 大供应商名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购买的产品/劳务	采购金额
南京化学工业园热电有限公司	蒸汽、压缩空气采购	72,795.97
华能南京热电有限公司	蒸汽采购	35,732.41
南京化工园水业有限公司	工业用水	6,192.39
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	蒸汽采购	2,080.58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扬子石化分公司	工业用水	1,664.48

其他说明

无

（四） 新增业务板块分析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且收入占到报告期收入 30%的

是 否

（五） 公司未来展望

1、发展总体战略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立足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可持续发展的产业架构”的指导思想，一方面按照打造“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国家级石化基地要求，做好园区的开发、建设，充分利用在园区经营的垄断优势，积极发展公司业务；另一方面加大产业投资力度，拓展业务范围，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目前，公司已确立了“以建设园区为龙头，以公用事业服务和优质股权投资为两翼”的产业发展战略，培育或投资了包括南京化学工业园热电有限公司、南京胜科水务有限公司、南京龙翔液体化工储运码头有限公司等一批资产状况优良、盈利能力突出的优质企业，搭建了支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产业架构，力争维持各项业务稳步增长的良好态势。

2、未来三年发展计划

（1）业务发展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未来三年，公司业务区域主要向长芦片区三期和玉带片区拓展，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园区管理及服务等。

（2）筹资计划

为实现上述发展目标，公司将充分利用金融服务业保障性功能，为公司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要以金融产品创新为导向，加大直接融资力度，充分使用公司债、中期票据、定向工具、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债等金融产品，拓展融资渠道，实现多层次、全方位的市场化融资。同时，公司对再融资将采取谨慎的态度，对于公司发展所需要的资金，公司将根据实际财务状况，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防范和降低财务风险，确保股东权益最大化。

（3）人力资源计划

①倡导员工与公司“同舟共济、荣辱与共”的人文理念，实现公司价值与员工价值的共融。

②实施以人为本的人才观念，建立“筛子理论”、“赛马制”、“岗位轮换制”的用人机制；通过“内培外引”、有效配置人力资源，建设一支能够适应市场竞争和公司发展需要的人才队伍。

③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开展外送培训、请进培训、自学相结合的培训计划。通过有效的培训，不断提高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综合素质。

④完善岗位责任制和绩效评价体系，建立“目标+考核+激励+约束”的人才激励与淘汰机制，充分发挥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并为员工提供职业发展的空间与平台。

⑤完善科学管理、深化机制改革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加强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和公正性；建立决策、执行与监督相互制约的经营管理机制，以及风险规避、危机处置机制；确立明确的发展战略和科学的决策程序；建立严格明确的授权及目标责任和相应的约束及激励机制，改革完善绩效考核机制，以增进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高效运转。

二、投资状况

(一)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及关联方，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 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是否与生产经营有关

(二)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否。

(三)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12,600.00 万元，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9.6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四)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第四节 财务情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

1、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2020年期初未分配利润21,494,322.36元。

项目	本期金额（元）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8,913,977.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494,322.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0,408,300.07
加：本期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20,240,896.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284,328.32
应付所有者股东股利	175,937,610.16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1,427,257.77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3,501,079.16	3,333,210.56	5.04	
2	总负债	2,337,828.38	2,189,166.81	6.79	
3	净资产	1,163,250.77	1,144,043.75	1.68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3,224.34	1,144,017.39	1.68	
5	资产负债率（%）	66.77	65.68	1.66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69.34	68.36	1.43	

)				
7	流动比率	3.34	3.04	9.87	
8	速动比率	1.87	1.78	5.06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073.70	658,629.55	-6.01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210,853.61	209,596.94	0.60	
2	营业成本	180,380.32	170,207.08	5.98	
3	利润总额	22,182.60	26,906.04	-17.56	
4	净利润	22,024.16	21,129.82	4.23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441.22	24,060.55	-73.23	注 1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24.09	21,129.47	4.23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54,354.31	55,289.13	-1.69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7,596.36	39,257.15	-4.23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9,555.83	-161,769.99	-63.18	注 2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7,596.39	105,262.85	-116.72	注 3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5	0.98	-3.06	
12	存货周转率	0.24	0.25	-4.00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2	0.03	-33.33	注 4
14	利息保障倍数	0.49	1.36	-63.97	注 5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6	1.34	1.49	
16	EBITDA 利息倍数	0.71	0.74	-4.05	
1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18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注 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73.23%，主要系发行人营业毛利减少的同时、财务费用增加较多所致。

注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63.18%，主要系化工园管委会归还拆迁借款所致。

注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16.72%，主要系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

注 4：EBITDA 全部债务比较上年同期减少 33.33%，主要系发行人净利润减少及长期借款增长所致。

注 5：本期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减少 63.97%，主要系发行人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五、资产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619,073.70	658,629.55	-6.01	-
应收账款	221,079.03	221,059.61	0.01	-
其他应收款	135,800.87	116,115.30	16.95	-
存货	777,395.72	714,236.37	8.8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873.31	96,731.24	45.63	注 1
投资性房地产	22,642.03	21,609.91	4.78	-
固定资产	190,849.23	200,302.85	-4.72	-
无形资产	129,320.68	130,579.26	-0.9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6,687.69	1,133,904.50	0.25	-

2. 主要资产变动的的原因

注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变动比例为 45.63%，主要系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出资 2.6 亿参加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认购南京证券非公开发行股票 23,029,229 股。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14,232.49 万元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债务人、担保类型及担保金额 (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披露受限原因及受限金额 (如有)
投资性房地产	14,232.49	-	为南京新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向农发行六合支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物为方水雅域商业楼。	-
合计	14,232.49	-	-	-

除上述受限资产外，本公司用子公司南京化学工业园公用事业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化工园玉

带片区聚烯烃催化剂产业项目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形成蒸汽收入及相关业务应收账款提供担保向银行借款。截至报告期末，尚有借款余额 327,400.00 万元。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 50%

适用 不适用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母公司持有的股权中权利受限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无	0	-	-	-	-
合计	0	-	-	-	-

六、负债情况

（一）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75,990.00	37,990.00	100.03	注 1
应付账款	18,861.61	6,118.14	208.29	注 2
预收款项	16,498.61	6,157.12	167.96	注 3
其他应付款	35,941.39	30,911.55	16.2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5,494.00	480,250.44	-32.22	注 4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	0.00	-	注 5
长期借款	1,074,230.00	919,350.00	16.85	-
应付债券	730,000.00	700,000.00	4.29	-

2.主要负债变动的的原因

注 1：短期借款的变动比例为 100.03%，主要系发行人新增保证借款及信用借款所致。

注 2：应付账款的变动比例为 208.29%，主要系发行人应付工程款增加较多所致。

注 3：预收款项的变动比例为 167.96%，主要系发行人新增预收工程款增加较多所致。

注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变动比例为-32.22%，主要系发行人到期偿还 17 宁化 02 等债券所致。

注 5：其他流动负债新增 50,000.00 万元，系发行人发行 20 江北建投 SCP002 等短期融资券所致。

（二）发行人在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 2,453,464.00 万元，上年末有息借款总额 2,335,340.44 万元，借款总额总比变动 5.06%。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内存在逾期未偿还有息借款且借款

金额达到 1000 万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四）上个报告期内逾期有息债务的进展情况

无逾期有息债务。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无。

（六）后续融资计划及安排

1.后续债务融资计划及安排

未来一年内营运资金、偿债资金的总体需求情况，大额有息负债到期或回售情况及相应的融资计划：

（1）2020 年发行人新增发行债券 7 笔，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类别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发行金额（元）	期末余额（元）
超短期融资券	20 江北建投 SCP001	2020-9-27	2020-12-17	500,000,000.00	0.00
超短期融资券	20 江北建投 SCP002	2020-12-10	2021-3-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定向工具	20 江北建设 PPN001	2020-2-18	2023-2-2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定向工具	20 江北建设 PPN002	2020-2-21	2023-2-25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定向工具	20 江北建设 PPN003	2020-4-15	2023-4-17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公司债	20 建设 02	2020-5-22	2023-5-25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 江北建投 MTN001	2020-7-22	2023-7-24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公司债	20 建设 03	2020-10-27	2023-10-27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4,800,000,000.00	4,300,000,000.00

（2）2021 年到期债券有 7 笔，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类别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	期末数（元）	融资安排
超短期融资券	20 江北建投 SCP002	2020-12-10	2021-3-1	500,000,000.00	2021 年 3 月已兑付
中期票据	16 宁化工 MTN001	2016-3-29	2021-3-30	1,000,000,000.00	2021 年 3 月已兑付
中期票据	18 江北建投 MTN001	2018-5-17	2021-5-21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接续
定向工具	18 江北建投 PPN001	2018-5-29	2021-5-30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接续
中期票据	18 江北建投 MTN002	2018-8-15	2021-8-17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接续
定向工具	18 江北建投 PPN002	2018-8-21	2021-8-22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接续
定向工具	18 江北建投 PPN003	2018-9-19	2021-9-21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接续

债权融资计划	18 苏江北建投 ZR001	2018-12-26	2021-12-26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接续
合计				4,300,000,000.00	

（3）后续融资策略具体为：

- ①结构平衡，直接融资：间接融资约为 6:4；
- ②控制成本，选择市场价格较低的融资时点；选择综合成本较低或占用担保、抵质押资源较少的融资产品；
- ③期限合理，选择期限相对较长，且到期时点还款压力较小的融资产品；
- ④创新融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丰富融资品种，增强持续创新能力，包括发行绿色水务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ABS）。

2. 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00	15,500.00	184,500.00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00	341,900.00	158,100.00
交通银行	200,000.00	45,000.00	155,000.00
中国银行	200,000.00	146,000.00	54,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300,000.00	93,400.00	206,600.00
招商银行	300,000.00	276,000.00	24,000.00
华夏银行	280,000.00	39,750.00	240,250.00
南京银行	400,000.00	213,600.00	186,400.00
平安银行	200,000.00	134,600.00	65,400.00
广东发展银行	30,000.00	21,250.00	8,750.00
中国农业银行	150,000.00	113,500.00	36,500.00
宁波银行	100,000.00	25,000.00	75,000.00
江苏银行	50,000.00	16,300.00	33,7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50,000.00	213,300.00	36,700.00
中国民生银行	120,000.00	50,250.00	69,750.00
中信银行	100,000.00	71,000.00	29,000.00
苏州银行	30,000.00	-	30,000.00
紫金银行	40,000.00	17,890.00	22,110.00
厦门国际银行	50,000.00	-	50,000.00
杭州银行	100,000.00	26,800.00	73,200.00
北京银行	100,000.00	42,000.00	58,000.00
中国邮储银行	100,000.00	-	100,000.00
兴业银行	200,000.00	50,000.00	15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50,000.00	5,000.00	145,000.00
广州银行	100,000.00	7,674.00	92,326.00
上海银行	50,000.00	-	50,000.00
合计	4,300,000.00	-	2,334,286.00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3,600,000.00 万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 4,300,000.00 万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700,000.00 亿元

3. 截至报告期末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包括：15 亿元小公募公司债。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22,182.60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5,582.94 万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460.23	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60.23	每年根据子公司盈利情况等取得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32.1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032.13	视每年实际情况确定
资产减值损失	52.97	坏账损失	52.97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319.63	资产使用费补偿、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无需支付款项及赔款等	319.63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93.81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税收滞纳金、借用人员清退费用、赔偿款及行政罚款等	293.81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处置收益	2.33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3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527.79	包括部分补贴	527.79	视每年实际情况确定

八、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超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0%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一) 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余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的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6.75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02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二) 对外担保是否存在风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董监高被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是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发生其他重大负面不利变化等情形：是 否

四、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承诺，除以下事项外，无其他按照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等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一）法规要求披露的事项

重大事项明细	披露网址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最新进展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发行人主体/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http://www.sse.com.cn	2020年3月30日	主体评级已调整为AAA； 债券受托管理人已发布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无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http://www.sse.com.cn	2020年6月5日	发行人已对外披露临时公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已发布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事项

1、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根据扬子国资于2019年11月21日出具的《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及资产注入相关事项的公告》，2020年6月底前，扬子国资拟将其持有

的江北国资 51%的股权分 2 步划转给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第一步拟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扬子国资将持有的江北国资 2%股权划转给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此次股权划转后，江北国资股权结构变更为扬子国资持股 49%、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持股 51%；江北国资不再作为扬子国资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第二步拟在 2020 年 6 月底前，扬子国资将持有的江北国资 49%股权全部划转给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扬子国资将不再持有江北国资股权。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江北国资的股权结构已变更为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持股 100%；江北国资不再作为扬子国资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一带一路/绿色/扶贫/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0年)》盖章页)



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90,736,952.15	6,586,295,494.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537,572.32	54,455,673.49
应收账款	2,210,790,285.06	2,210,596,090.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70,455.00	3,782,243.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58,008,716.61	1,161,153,014.37
其中：应收利息		6,863,583.7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73,957,197.08	7,142,363,725.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238,404.22	64,915,633.15
流动资产合计	17,701,739,582.44	17,223,561,875.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8,733,069.83	967,312,440.47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9,444,094.44	98,727,181.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6,420,330.20	216,099,067.80
固定资产	1,908,492,260.11	2,003,028,546.67
在建工程	930,228,388.80	165,898,587.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93,206,826.12	1,305,792,639.44
开发支出		
商誉	1,810,000.00	1,81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3,541,618.57	5,524,19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298,473.10	5,306,107.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66,876,916.60	11,339,044,995.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09,051,977.77	16,108,543,762.41
资产总计	35,010,791,560.21	33,332,105,637.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9,900,000.00	379,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8,616,057.80	61,181,447.58
预收款项	164,986,142.94	61,571,221.3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740,099.86	20,235,518.95
应交税费	38,035,560.57	37,045,360.16
其他应付款	359,413,930.18	309,115,463.48
其中：应付利息		275,301,544.67
应付股利		4,727,891.2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54,940,000.00	4,802,504,379.13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296,631,791.35	5,671,553,390.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742,300,000.00	9,193,500,000.00
应付债券	7,3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25,076.00	1,772,72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835,149.55	16,370,797.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991,816.25	8,471,188.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81,652,041.80	16,220,114,707.89
负债合计	23,378,283,833.15	21,891,668,098.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0	5,89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977,500,000.00	1,977,5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80,827,579.43	2,881,899,085.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926,483.31	
专项储备	29,170.30	422,236.87
盈余公积	115,532,891.35	99,438,563.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1,427,257.77	588,913,977.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32,243,382.16	11,440,173,862.68
少数股东权益	264,344.90	263,676.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32,507,727.06	11,440,437,53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010,791,560.21	33,332,105,637.70

法定代表人：熊福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雪芹 会计机构负责人：冷雪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0,924,172.88	5,225,471,740.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157,572.32	54,455,673.49
应收账款	2,040,920,771.74	2,122,715,409.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344,244,350.83	1,167,083,708.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624,413,199.60	7,064,506,732.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503,657.01	50,129,689.77
流动资产合计	16,114,163,724.38	15,684,362,954.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45,268,237.75	904,747,608.39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52,970,349.44	1,435,501,848.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6,420,330.20	216,099,067.80
固定资产	1,307,237,093.36	1,404,810,968.35
在建工程	550,023,477.51	261,792.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90,178,939.43	1,200,060,029.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54,333.33	2,862,3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70,086.70	1,053,208.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50,539,667.42	11,249,175,416.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55,862,515.14	16,414,572,272.41
资产总计	33,870,026,239.52	32,098,935,227.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0,000,000.00	3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99,636.24	2,787,359.80
预收款项	55,053,121.97	55,008,799.6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6,396.57
应交税费	2,574,407.27	17,606,554.54
其他应付款	314,184,800.29	327,391,409.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54,940,000.00	4,802,504,379.13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840,851,965.77	5,535,424,899.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742,300,000.00	8,693,500,000.00
应付债券	7,3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136,567.10	16,370,797.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65,436,567.10	15,709,870,797.39
负债合计	22,906,288,532.87	21,245,295,697.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00	5,89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977,500,000.00	1,977,5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977,500,000.00	1,977,500,000.00
资本公积	2,703,208,928.74	2,703,042,908.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926,483.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532,891.35	99,438,563.03

未分配利润	150,569,403.25	181,658,058.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63,737,706.65	10,853,639,53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870,026,239.52	32,098,935,227.30

法定代表人：熊福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雪芹 会计机构负责人：冷雪芹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08,536,079.15	2,095,969,369.93
其中：营业收入	2,108,536,079.15	2,095,969,369.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36,663,314.59	1,870,040,433.24
其中：营业成本	1,803,803,195.49	1,702,070,753.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265,867.46	7,415,974.82
销售费用	1,892,645.16	606,486.11
管理费用	125,151,043.70	115,659,152.9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7,550,562.78	44,288,066.28
其中：利息费用	155,316,074.75	122,546,731.17
利息收入	93,048,858.61	111,387,423.30
加：其他收益	5,277,868.20	2,390,538.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602,293.13	22,172,262.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16,912.72	7,506,231.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0,321,262.40	19,903,905.54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529,684.43	1,003,035.5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3,258.65	3,009.59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21,567,762.51	271,401,688.34
加: 营业外收入	3,196,292.37	3,023,501.57
减: 营业外支出	2,938,070.58	5,364,809.68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825,984.30	269,060,380.23
减: 所得税费用	1,584,419.72	57,762,203.35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241,564.58	211,298,176.8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241,564.58	211,298,176.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240,896.18	211,294,707.46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40	3,469.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26,483.31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26,483.3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26,483.3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926,483.31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7,168,047.89	211,298,176.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167,379.49	211,294,707.4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8.40	3,469.4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994,088.31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193,905.01 元。

法定代表人：熊福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雪芹 会计机构负责人：冷雪芹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8,908,721.25	412,344,268.87
减：营业成本	148,926,925.29	196,767,400.20
税金及附加	3,693,380.43	3,409,049.87
销售费用	1,892,645.16	496,401.06
管理费用	30,950,070.84	25,240,267.2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3,294,799.03	57,104,432.69
其中：利息费用	155,257,293.50	121,185,498.99
利息收入	87,180,014.52	97,038,384.22
加：其他收益	525,600.49	457,547.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24,125,004.36	28,708,122.29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5,611.90	341,176.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21,262.40	19,903,905.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141.92	181,705.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900,765.83	178,577,998.47
加：营业外收入	127,000.00	19,001.06
减：营业外支出	21,045.47	446,143.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006,720.36	178,150,855.84
减：所得税费用	-27,836,562.84	34,497,288.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43,283.20	143,653,567.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43,283.20	143,653,567.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26,483.3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26,483.3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926,483.31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769,766.51	143,653,567.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熊福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雪芹 会计机构负责人：冷雪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2,157,110.61	2,065,699,823.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850,672.04	3,709.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381,405.49	618,851,72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389,188.14	2,684,555,254.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8,101,629.32	1,433,932,369.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151,039.49	182,718,318.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078,834.40	83,209,158.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094,055.93	592,123,94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1,425,559.14	2,291,983,79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963,629.00	392,571,463.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832.29	6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239,252.85	26,517,029.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4,254.53	1,286,102.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044,280.86	88,646,295.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548,620.53	177,949,427.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2,755,832.02	449,784,945.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487,295.41	345,864,411.8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3,767.80	1,0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106,895.23	1,795,649,357.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58,274.70	-1,617,699,929.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37,110.60	300,365,261.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44,900,000.00	7,422,070,88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48,537,110.60	7,722,436,144.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39,059,500.00	5,211,108,38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6,172,447.86	1,231,253,348.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69,059.73	227,445,95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24,501,007.59	6,669,807,685.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63,896.99	1,052,628,459.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8	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558,542.60	-172,500,005.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86,295,494.75	6,758,795,500.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0,736,952.15	6,586,295,494.75

法定代表人：熊福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雪芹 会计机构负责人：冷雪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958,608.64	314,470,119.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643,293.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78,215.01	641,529,81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580,116.65	955,999,935.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18,858.89	5,473,92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277,269.02	34,814,709.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820,727.89	577,985,07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316,855.80	618,273,71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63,260.85	337,726,22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542,702.93	20,229,944.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766,0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333,642.93	81,729,944.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081,976.66	270,992,62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487,295.41	335,304,411.8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569,272.07	1,606,297,03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235,629.14	-1,524,567,095.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37,110.60	300,365,261.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45,000,000.00	6,831,602,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00,000.00	7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48,537,110.60	7,208,967,761.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29,659,500.00	5,070,5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8,283,749.94	1,229,861,669.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169,059.73	254,545,95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97,112,309.67	6,554,947,623.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424,800.93	654,020,138.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8	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547,567.28	-532,820,734.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5,471,740.16	5,758,292,474.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0,924,172.88	5,225,471,740.16

法定代表人：熊福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雪芹 会计机构负责人：冷雪芹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